

實踐大學 函

地址：104336臺北市中山區大直街70號
聯絡人：余駿鋒
電子信箱：billy@g2.usc.edu.tw
聯絡電話：(02)25381111分機2556
傳真電話：(02)25336293



受文者：金陵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金陵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實國字第11500040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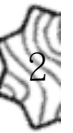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徵選計畫海報 (1151200620_1_2026NSLI-Y寄宿家庭招募.pdf)

主旨：本校國際事務處華語中心為辦理「美國國務院NSLI-Y高中生華語獎學金研習班」，需徵選臺灣寄宿家庭，敬請惠予公告並鼓勵貴單位人員(含家長)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研習班高中學員預計於115年6月20日至8月2日來臺研習，平日(星期一至星期五)於本校臺北校區修讀華語課程，研習期間將入住寄宿家庭。
- 二、為深化學員在臺修讀華語課程期間與當地居民之文化交流，並培養其於日常生活中運用華語之能力，需徵求對美國文化感興趣且願意提供學員住宿接待之臺灣家庭。
- 三、有關寄宿家庭徵選資訊如下：
 - (一)寄宿期間：自115年6月20日起至8月2日止。
 - (二)寄宿地點：大臺北地區。
 - (三)接待條件：需提供學員獨立房間或單人床(上下舖亦可)、學員寄宿期間之膳食及安排學員與家庭成員共同出



遊。

(四)補助金額：提供補助金每日新臺幣1,200元。

四、若有意願提供寄宿家庭者，請逕填線上報名表單

(<https://reurl.cc/vEgbAN>)，完成報名程序並參加說明會，本校承辦單位將實地走訪接待住宿地點，再另行通知錄取名單。

五、檢附徵選計畫海報1份。

六、本案承辦人及聯絡方式：

(一)余先生(Billy)；電話：(02)25381111分機2556；電子郵件信箱：billy@g2.usc.edu.tw。

(二)許先生(Parry)；電話：(02)25381111分機2552；電子郵件信箱：parry1102@g2.usc.edu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各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各國民中學、臺北市高級中等學校、新北市各國民小學、新北市各國民中學、新北市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立士林幼兒園、臺北市立大同幼兒園、臺北市立大安幼兒園、臺北市立中山幼兒園、臺北市立中正幼兒園、臺北市立內湖幼兒園、臺北市立文山幼兒園、臺北市立北投幼兒園、臺北市立育航幼兒園、臺北市立松山幼兒園、臺北市立信義幼兒園、臺北市立南海實驗幼兒園、臺北市立南港幼兒園、臺北市立萬華幼兒園、中央研究院附設臺北市私立幼兒園、北部台灣基督長老教會艦舢教會附設臺北市私立愛心幼兒園、立法院附設臺北市私立員工子女托嬰中心(委託社團法人新北市嬰幼兒托育協會經營管理)、幼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幼華高級中等學校、法務部附設臺北市私立員工子女幼兒園、奇異文教股份有限公司附設臺北市私立奇異鳥幼兒園、康軒文教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附設臺北市私立員工子女幼兒園

副本：本校國際事務處華語中心

